

# 烟台市水利局执法岗位信息公示

## （一）执法职责权限

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及市直管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水事违法案件的查处；调处县市区间的水事纠纷；受市政府委托调处市际见水事纠纷；负责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 （二）内设执法科室

规划建设与水土保持科，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农村水利与水库移民科，工程运行管理与水旱灾害防御科，河湖管理与水政监督科。

执法科室	岗位职责	执法类别	联系电话
规划建设与水土保持科	拟订全市水利战略规划，组织编制、指导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组织指导重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编制工作。组织指导有关防洪论证工作。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提出市水利基本建设投资规模、方向和项目安排建议。指导水工程建设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负责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承担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组织编制水利建设投资计划。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水能资源调查。负责牵头水利改革发展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市骨干河道堤防、重要病险水库、重要水闸的除险加固及防潮堤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县市区、跨流域的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负责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组织开展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承担荒山、荒丘、荒滩、荒沟治理开发有关工作。按照规定权限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有关工作，并对方案的实施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单位和水土保持项目建设管理的监督检查。	全部	6786658
市节约用水办公室	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规划，组织指导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制定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	全部	6786657

	<p>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中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负责水利科技创新工作。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组织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科技推广和创新服务。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监测有关工作,承担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工作、组织开展水资源承载能力相关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等制度有关工作,负责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承担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组织编制并发布水资源公报。参与编制水功能区划和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地下水量、水位监测。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组织开展跨区域跨流域水资源供需形势分析,统筹指导水资源调度工作并监督实施。负责南水北调、黄水东调用水计划申请并监督实施。负责区域内水资源调配工作。协调落实南水北调工程有关重大政策和措施。组织南水北调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和工程验收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工程运行管理工作以及地籍管理。组织开展南水北调后续工程建设前期和管理工作。督促指导县市区配套工程建设。负责协调调水环境保障工作。承担市南水北调局其他相关工作。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p>		
农村水利与水库移民科	<p>指导农村水利和农村水电工作。组织拟订农村水利发展规划、监督实施地方行业技术标准。指导灌排工程的建设与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负责做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的管理和监督,配合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大纲和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工作,配合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开展新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相关工作,负责大中型水库移民管理和后期扶持工作。负责三峡工程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组织指导水利扶贫工作。</p>	全部	6786589
工程运行管理与水旱灾害防御科	<p>指导全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制定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验收。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p>	全部	6786585

	<p>组织编制水库运行调度规程，指导水库、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划界工作。组织指导水库大坝、水闸等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等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协调指导蓄滞洪区安全建设、管理和运用补偿工作。指导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p> <p>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指导全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与管理、防汛抗旱专业机动队伍建设与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全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水利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水库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项目与安全设施同步落实制度，开展水利工程项目安全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水利工程稽察工作。组织或参与重大水利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p>		
<p>河湖管理与水政监督科</p>	<p>指导全市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指导河道、湖泊、河口、海岸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水生态建设。承担市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全面实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推动解决河长制湖长制实施中的重点事项和重大问题。负责协调河长制湖长制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落实责任，对全市河长制湖长制推进落实情况进行调度督导、检查考核。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组织指导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组织开展河长制湖长制相关培训与宣传教育工作，指导涉及河长制湖长制的科研攻关与科研成果引进、推广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水利普法宣传工作。负责配合起草水利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拟订有关政策。承担局机关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执法决定、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监督等相关工作。指导全市水行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调处跨县市区水事纠纷，受市政府委托调处市际间水事纠纷，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及直管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水事违法案件的查处。</p>	<p>全部</p>	<p>6786599</p>